**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105年度第1次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紀錄**

時間：105年3月18日（星期五）下午14時0分

地點：本局會議室

主席：陳局長家濬 記錄：陳碧華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1. 主席致詞：略
2. 工作報告案
3. 104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成果(詳附件1：執行成果)。
4. 104年本局性別平權政策方針年度成果及105年預計辦理之工作內容(詳附件2：性別平權政策方針面向分工表)。
5. 提案討論：

(一) 如何提升臺灣女孩日深度及廣度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依本府參與行政院104年度性別平等業務試辦評審專案檢討會議評審委員建議事項：「臺灣女孩日深度及廣度均有待加強，學校內有許多有待教育之族群，尤其是女孩，應該善用」辦理。

辦法：本局預計規劃辦理下列活動：

1.105年3月27日青年週系列活動-青年生活日中安排臺灣女孩日宣導，並藉由擺攤方式營造性別友善空間，呼籲參與民眾關心女孩權益。

2.105年3至6月辦理8場職涯分享活動，增益女孩之適性發展與生涯規劃。

3.105年3月至6月辦理之青年行動講堂、達人講座等講演場次中規劃有關女孩對人生價值觀、公共議題、兩性議題、人文藝術及青年文化等議題，鼓勵女孩參與，促進女孩自我實現。

決議：臺灣女孩日為每年10月11日，除了藉由擺攤、講座等方式之外，建議可加強臺灣女孩日與社團之連結及培力參與過程，並於10月份加強辦理，其餘照案通過。

(二) 本局經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檢視通過之行政措施為：「桃園市成年禮活動實施計畫」，須發展性別統計縮小落差之改進作為，提請討論。

說明：性平考核項目，明定本府於法規檢視後，須積極改進縮小性別統計落差，發展改善縮小性別落差之相關作為。

辦法：

1. 將於本次成年禮活動實施計畫中明定，參與之青少年名額男女性別平均之規範，以達積極改善參加之性別比例，且應納入性別觀點。
2. 活動內容之設計，以適合所有性別之青少年參與為目標，以發展改善縮小性別落差。

決議：桃園市成年禮活動去年係由市府民政局辦理，請綜合規劃科瞭解民政局 之做法與執行成果，做為本局發展改善縮小性別落差相關作為之參考，且應納入性別觀點，其餘照案通過。

1. 臨時動議：無
2. 散會：15時30分

**附件1**

**104年度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成果**

**壹、104年工作重點及成果**

1. 發展青年職涯軟實力，培育重點與新興產業人才
2. TYC桃園市青年茁壯計畫

為營造桃園創新創業環境，帶動桃園地區青年創新風氣，青年事務局將於104年8月起開辦一系列創新創業主題相關之課程、講座、工作坊、競賽、黑客松及國際論壇等各項活動，並導入業師輔導機制，培育青年具備創新創業的能力及創業家精神之養成，協助有志創業青年做好創業準備，形塑桃園創新創業之氛圍，活絡本市產業發展。

本計畫104年重要活動為：

1. 校園創業培訓課程：以建立青年創業必備之通識知識為主軸，課程內容以創業計畫導向為基礎，104年辦理11班，參加總人數為1,759人，其中女性參加者為839人，占48%。
2. 一般青年課程講座與工作坊：辦理創新創業與創客主題有關之系列活動，104年辦理16場，參加總人數為1,074人，其中女性參加者為331人，占31%。
3. 業師輔導與後續關懷：提供有意願創業者或初期創業者與業師進行一對一諮詢服務，排除創業過程之各項障礙，提供創業過程中的資源及資訊整合或連結服務，協助申請相關創業貸款或補助之諮詢。截至12月底，尋求創新創業協助的個案有65人，其中24人為女性，占37%。
4. 結論：TYC桃園市青年茁壯計畫為一創新創業先鋒型計畫，未有其它可供參考指標，未來將持續統計性別資料，成為修正計畫、課程方向以及照顧性別差異化的參考。

二、籌備成立「桃園市青年諮詢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強化青年公共參與及溝通機制。

1. 本會置委員27人至31人，諮詢委員資格為關心桃園在地議題，就讀、就業或設籍於桃園市境內之各界專業領域代表、在學學生或社會青年（16歲至40歲）。
2. 本會之任務如下：

1.提供青年政策建言平台，蒐集並了解青年意見。

2.建立多元管道培力人才，增進青年公共參與能力。

3.研析青年關心議題並提出政策及建議。

4.推動各項青年發展事項。

1. 104年重要進度：｢桃園市青年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業於104年12月21日簽奉市長核定，並依據行政規則規定以函下達各該主管機關知悉，並續發函請各界薦派人員擔任青年諮詢委員。

**貳、105年重要工作方向與事項**

1. 未來將持續統計各項課程、講座參與人數的性別分析結果，包含TYC桃園市青年茁壯計畫、青年職涯發展講座活動以及進駐青年創業基地的個人或團隊人數與性別，以瞭解桃園創新創業課程取向及在地產業之性別統計結果，並將統計結果做為青年創新創業政策、青年職涯發展講座及青年培力計畫未來設計與修正之參考。
2. 未來遴選委員時將兼顧年齡、性別(任一性別不得少於三分之一)、族群及區域分布等因素，強調在各領域各層面的所有青年政策及計畫中，本局除了統計諮詢委員性別、族群之數據，進一步融入性別主流化觀點，並統計與評估諮詢委員提案類別。

**桃園市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4-107年）**

**104年度青年事務局執行成果表**

| 項次 | 項目 | 執行項目 | 104年度執行成果 | 備註 |
| --- | --- | --- | --- | --- |
| 一 |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  (含性別議題聯絡人) | 1.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成立時間及會議召開情形。 2.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任一性別不得低於3分之1。 3. 為推動該局(處)性別業務，需穩定各局處性別議題聯絡人之持續性。 | 1.本局已於104年8月28日、104年10月29日召開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本年度共召開2次。  2.本局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共有10人，男性委員為4人，女性委員為6人，性別比例為4：6。  3.本(104)年性別議題聯絡人：李專門委員訓智，擔任期間：8月至12月，穩定度100%。  4.本局各委員會性別比率：  (1)委員會名稱：甄審委員會  委員總人數7人，男性委員3人、女性委員4人(分別男性42.9%，女性57.1%)。  (2)委員會名稱：考績委員會  委員總人數7人，男性委員3人、女性委員4人(分別男性42.9%，女性57.1%)。 | 1.穩定度算法為1(年)/1(人)  =100%；1(年)/2(人)  =50%，  以此類推。  2.女性性別比率計算公式：女性委員/該委員總人數。 |
| 二 | 性別意識  培力 | 1. 該機關一般公務員(指編制內員工及約聘僱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與比例。 2. 該機關主管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與比例。 3. 辦理性別業務人員(含婦權會分工小組主責局處窗口人員及主管、性別議題聯絡人及代理人)參與性別課程受訓人數、比例、及平均時數。 | 1.本局一般公務員(編制內員工及約聘人員)共有33人(分別男性39.4%，女性60.6%)。主管人員共有12人(分別男性50%，女性50%)。辦理性別業務人員(性別議題聯絡人、婦權會分工小組窗口)共有2人(分別男性50%，女性50%)。  2.一般公務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為14人(分別男性28.6%，女性71.4%)，參加實體課程受訓為1人(分別男性0%，女性100%)，參加數位課程受訓為10人(分別男性40%，女性60%)，參加實體數位混合課程受訓為3人(分別男性0%，女性100%)。受訓比率較前年增加100%。  3.主管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為10人(分別男性50%，女性50%)，參加實體課程受訓為3人(分別男性33.3%，女性66.7%)，參加數位課程受訓為0人(分別男性0%，女性0%)，參加實體數位混合課程受訓為7人(分別男性57.1%，女性42.9%)。受訓比率較前年增加100%。  4.性別業務人員，參與性別課程為2人(分別男性50%，女性50%)，平均受訓時數13.5小時，參訓1日以上性別工作坊為1人，受訓人數比率較前年增加100%。 |  |
| 三 | 性別影響評估 | 該機關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之填寫情形、邀請程序參與之學者 | 1. 本局制定或修正本市自治條例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之件數，共有0件。 2. 本局施政計畫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共有1件，分述如下：   (1)計畫名稱：TYC-Campus創新產業人才培育發展計畫。  (2)程序參與之學者：陳芬苓。  (3)計畫與性別關聯程度：  有關：1件；無關：0件。  (4)較前年新增1件。 | 本府制定或修正本市自治條例、研擬重大施政計畫等初期，即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機制。 |
| 四 | 性別統計  與  性別分析 | 1. 增進性別統計資料與分析之完備性。 2. 各機關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應定期檢討性別統計指標之増加或修正。 | 1. 本局於上(103)年的性別統計項目共有0項，本(104)年的性別統計項目共有3項，新增3項，項目分別為：推展青年志願服務團隊志工人數、青年國際志工服務隊參與人次、青年社會參與行動計畫參與人次。 2. 本局已於104年8月28日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定期檢討性別統計指標之增加或修正。 | 性別統計與分析之定期檢討應納入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討論。 |
| 五 | 性別預算 | 1. 該機關年度經完成性別影響評估機制，法案及計畫案之性別預算。 2. 該機關於編列預算時，應檢視性別相關預算之編列，並請各機關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協助檢視。 3. 每年由本府主計處彙整各機關填覆之性別預算表，並請性別主流化推動組協助檢視。 4. 逐年落實發展性別回應預算之目標 | 1.本局經性別影響評估機制之法案及計畫案之性別預算，總計40千元，占本局全年預算0.03%，較前年增加0.03%。  2.本局年度性別預算總計40千元，較前年增加40千元。 | 自106年的成果應填寫性別預算實際執行性。 |
| 六 | 性別人才資料庫 | 每年由各局(處)推薦在地性別師資，再彙總為性別人才師資庫。 | 本局本年共推薦0位性別人才師資，較前年度增加/減少0位。 |  |

**附件2**

| **一、桃園市性別平權政策方針-就業、經濟與福利面向分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政策內涵** | 1.消除就業性別歧視，推動婦女友善職場環境。2.創造婦女參與經濟發展及就業促進之決策機制。3.厚植婦女人力資本，提升婦女職能發展，回應多元職訓需求，達成訓用合一，並促進二度就業婦女重回職場。4.提供就業與福利系統單一服務窗口，協助婦女排除多重就業障礙。5.結合照顧支持服務體系，促使婦女在工作與家庭間之平衡。6.推動新移民、原住民族、青少女、中高齡婦女之就業支持服務。 | | | | |
| **政策方針** | **辦理機關** | **期程** | **104年工作內容**  **(含預算，單位：元)** | **104年成果**  **(含預算執行率%)** | **105年工作內容**  **(含預算，單位：元)** |
| 1.促進不同婦女族群，諸如：青少女、原住民族婦女、新移民婦女等，參與政府就業促進或經濟發展相關委員會，政策規劃納入婦女需求。  方針重點：建議機關有關就業、發展等決策委員會性別組成均應符合任一性別不得少於三分之一外，另應考量不同族群、偏遠地區等因素，可以列席方式邀請參與決策外，亦可輔以相關性別調查研究為政策規劃之依據。 | 青年事務局 | 短程計畫  (1-2年) | (預算：預算數30,000元)  成立「桃園市政府青年諮詢委員會」，使本府施政更符合各性別之青年需求。遴選委員時將兼顧年齡、性別(任一性別不得少於三分之一)、族群及區域分布等因素。 | (預算執行數及率：13,215元，44.05%)  1.本局於104年6月16日召開青年諮詢組織籌備會議，邀集行政院顧問團、教育部青年諮詢委員會及宜蘭縣政府青年事務委員會委員參與討論，對於各委員會組織架構、位階、運作及委員徵選提供意見。  2.有關「桃園市青年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尚在研議中。 | (預算：預算數500,000元；決算數：尚未決算)  1.桃園市青年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業於105年1月5日府青公字第1040315930 號函公告，遴選諮詢委員時將兼顧年齡、性別(任一性別不得少於三分之一)。  2.桃園市青年諮詢委員徵選至2月19日截止報名，網路報名計有109位，截至2月19日提交紙本報名資料計有68位。  3.本局105年3月3日召開「桃園市青年諮詢委員會初審會議」，初審合格報名者共計68位。 |
| 14.利用就業促進相關措施，鼓勵雇主僱用弱勢青少女，且透過個案管理、結合社會福利資源，積極協助弱勢青少女就業服務。  方針重點：   1. 透過就業促進相關措施，鼓勵雇主僱用弱勢青少女。 2. 運用個管機制，協助弱勢青少女進行求職及職場穩定。 | 青年事務局 | 短程計畫  (1-2年) | (預算：預算數0元)  為提供青少女就業服務，本局與勞政單位建立轉介機制，媒合適宜之工作機會。 | (預算執行數及率：0元，0%)  本局無接獲轉介個案亦無轉介、媒合適宜之工作機會給個案。 | (預算：預算數0元；決算數：尚未決算)  續行104年工作內容：為提供青少女就業服務，本局與勞政單位建立轉介機制，媒合適宜之工作機會。 |
| 15.加強輔導申請微型創業貸款方案，並建置女性創業服務平台和高階管理者網絡組織，強化女性社會網絡聯結，促進女性就業經濟。 | 青年事務局 | 短程計畫  (1-2年) | (預算：預算數520,000元)  提供有意願創業之女性青年或初期創業女性青年與業師進行一對一諮詢服務，排除創業過程之各項障礙，提供創業過程中的資源及資訊整合或連結服務，協助申請相關創業貸款或補助之諮詢。 | (預算執行數及率：520,000元，100%)  本局編列創新創業師輔導轉介與處理預算52萬元，預計辦理50案，實際接獲65個案主前來諮詢創業相關事宜，其中女性業主佔37%(24個)。 | (預算：預算數480,000元；決算數：尚未決算)  續行104年工作內容：提供有意願創業之女性青年或初期創業女性青年與業師進行一對一諮詢服務，排除創業過程之各項障礙，提供創業過程中的資源及資訊整合或連結服務，協助申請相關創業貸款或補助之諮詢。 |

| **三、桃園市性別平權政策方針-教育、文化與媒體面向分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政策內涵** | 1.認知性別平等和婦女教育人權的重要性。2.消除對婦女的教育之不平等及歧視。3.認知社會經濟因素和教育差距之相關性。4.提升女性教育決策之充權及自主性。5.確保跨部門整合具性別意識及多元文化觀點的婦女教育政策和基礎設施。 | | | | |
| **政策方針** | **辦理機關** | **期程** | **104年工作內容**  **(含預算，單位：元)** | **104年成果**  **(含預算執行率%)** | **105年工作內容**  **(含預算，單位：元)** |
| 6.強化具性別敏感度之領導力訓練課程。  方針重點：如縣市政府相關單位應定期與所屬國小、國中及高中合辦具性別敏感度的領袖培力營，並擴大青年女性參與公共事務的機會。 | 青年事務局 | 短程計畫  (1-2年) | (預算：預算數1,575,000元)  辦理青年公共事務及政策論壇培訓課程 建立女性青年與政府間之溝通平臺，讓政府有機會向關心公共政策的女性青年朋友說明政府施政及政策考量，結合審議式民主訓練機制，培養女性青年公共事務參與能力，提升青年對於地方公共事務能見度，養成在地化的青年人才，藉以捲動更多桃園青年參與公共討論。 | (預算執行數及率：1,166,977元，74.09%)  1.公共事務培力計畫：本局於104年10月至12月份辦理。  (1）參與學員女性530名（占人數55.21％）、男性430名（占人數44.79％）。  2.桃園市審議民主培訓營：  (1）本局於104年12月5日至6日於中原大學辦理，錄取原則15名男性及15名女性，學員招募以任一性別為二分之一原則辦理(佐證資料）。  (2）實際報名12名女性(37.5%）、20名男性(62.5%），結訓為5名女性(31.25%）、11名男性(68.75%）。 | (預算：預算數1,800,000元；決算數：尚未決算)   1. 辦理青年公共事務及政策論壇培訓課程，提供女性青年參與公共事務討論之機會，充分展現女性觀點，進而提出相關建議，落實性別平等之目標。 2. 預算50萬元辦理青年政策諮詢計畫，設置｢桃園市青年諮詢委員會｣，培養在地女性青年領袖人才，促進社會發展，提升本府政策之創新性及可行性。 3. 桃園市青年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於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 5 日府青公字第 1040315930 號函訂定完成，其中明定本會委員任一性別比例不得少於三分之一。 4. 桃園市青年諮詢委員徵選至2月19日截止報名，網路報名計有109位，截至2月19日提交紙本報名資料計有68位。 |